

#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立高師大附中（國中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簡章

##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遴用辦法。
- (二)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實施計畫。

## 二、甄選類別、名額、薪酬、工作期限、工作內容：

### (一) 類別、名額及薪酬：

- 1.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 1 人，採時薪制，時薪 176 元整(如有異動，依相關主管機關函示)，每週工作時數 10 小時，每日不超過八小時，每週不超過五天為原則，寒、暑假及例假日不支薪，無年終獎金。
- 2. 依高雄市教育局規定，依服務時數按月覆實支付，另需扣除勞健保自付額。

### (二) 聘用日期：112 年 2 月 14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

### (三) 服務對象：國中部普通班自閉症學生乙名。

### (四) 工作內容：

- (1) 在教師督導下，協助評量、教學、生活輔導、學生上下學、生活自理及家長聯繫等事宜。
- (2) 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協助教師處理突發事件及學生行為問題。
- (3) 在教師督導下，協助照料特殊學生，如生活自理輔導、午餐指導、午睡照顧、常規指導、安全維護……等工作。
- (4) 維護學生參與校外參觀教學活動之安全。
- (5) 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參與教助員相關研習等。

## 三、上班地點：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 89 號。

## 四、應徵資格：

- (一)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性別不拘。
- (二) 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具有愛心與耐心者。
- (三) 無教育人員任用法第 31 條情事者。

## 五、報名時間：112 年 2 月 13 日上午 8 時至 10 時。

## 六、報名地點：高師大附中教務處設備組 (07-7613875#516 特教老師)。

## 七、報名方式：

- (一) 請於 112 年 2 月 13 日 (星期一) 上午 10 時前備齊下列證明文件，親送本校特教老師，不受理通信報名。
- (二) 繳交報名表 (置於簡章第二頁)、身份證影本、最高學歷證件及相關經歷資料等 (免報名費)。

## 八、甄試方式與程序：

- (一) 甄試方式：面談。
- (二) 甄試時間及地點：於 112 年 2 月 13 日 (星期一) 上午 10 時 10 分起進行甄試。  
(請逕至本校教務處報到)。

## 九、錄取方式：錄取名單於 112 年 2 月 13 日 (星期一) 下午 5 時前公布於本校網站。

十、錄取人員於 112 年 2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前至本校教務處報到。

十一、錄取名額：預計錄取特教助理人員正取 1 人、備取若干人。錄取人員須經校方同意辦理到職僱用手續。

十二、其他：

（一）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於僱用期間應接受學校相關人員的工作指派調遣，並應遵守一切作規(約)定。

（二）僱用期間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欲終止契約時，應至少於預定離職日前一個月向學校提出申請，經校方同意後，始得如期辦理離職。

（三）特教學生助理人員須依規定辦理勞保及健保，但不適用公務人員任用法、俸給法、考績法、退休法、撫卹法、保險法之規定。

（四）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如因懈怠職守，觸犯法令或違反相關規定，經查屬實，校方得隨時予以解僱，不得異議。

# 國立高師大附中臨時特殊教育助理人員公開甄選報名表

報名類別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時薪制）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請貼最近6個月內二吋正面脫帽半身彩色照片  (平貼)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戶籍地址/電話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街路	
	電話:		段	巷	弄	號樓之	
現居地址/電話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街路	
	電話:		段	巷	弄	號樓之	
手機號碼			電子信箱				
最高學歷	年 月		學校	科系(組)所畢業			
經 歷							共 年 月
							共 年 月
							共 年 月
							共 年 月
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欄				身分證影本反面黏貼欄			
填表人簽名				審查人員簽章處：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原因： )							